

## 《穿越聖經》

撒迦利亞書（7）撒但常常在神面前控告人犯罪，  
牠完全不明白神對信神之人所施的憐憫和赦免是何等浩大。  
這個控告人的撒但到最後必被毀滅，而每一個信靠耶穌的人都必得救  
（亞 3:2-4）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撒迦利亞書 2:8-3:1，讓我們在重溫的基礎上稍作補充，然後再繼續查考與研讀這卷書 3:2-4 的內容。

讀罷撒迦利亞書 2:8，或許有人不禁會發出疑問說：“神看子民如祂眼中的瞳人，那我們該怎麼看其他弟兄姊妹呢？”根據詩篇 103:13 以及 116:15 的記載，在神的眼中，基督徒非常寶貴，是祂所愛的兒女，所以虧待任何基督徒就等於虧待神。根據馬太福音 25:34-46 的記載，耶穌曾告訴門徒，信徒幫助別人，就是幫助神；信徒不理或凌辱別人，也就等於不理或凌辱神。所以今天，我們要小心，我們怎樣對待弟兄姊妹，也就是怎樣對待神。

讀罷撒迦利亞書 2:9-13，或許有人會忍不住說：“神住在百姓中間，這是指末世嗎？”撒迦利亞書 2:9 提到的“我”，可能是指彌賽亞而言，祂在末後要審判所有欺壓神子民的人。神應許要住在祂百姓中間，必有多國的人認識祂。約翰福音 1:14 說：“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們中間，充充滿滿地有恩典有真理。我們也見過祂的榮光，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。”啟示錄 21:3 也說：“我聽見有大聲音從寶座出來說：‘看哪，神的帳幕在人間。祂要與人同住，他們要作祂的子民。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，作他們的神。’”

或許還有人不禁會發出疑問，說：“先知在這段經文中預言將來‘必有許多國歸附耶和華’，這是否意味著神對亞伯拉罕的應許到那時會應驗呢？”根據創世記 12:3 的記載，神沒有忘記祂對亞伯拉罕所說的話：“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。”亞伯拉罕是以色列民族之祖，神應許他的後裔要福澤全人類。自從彌賽亞耶穌降世以來，這個應許就應驗了，萬族都藉著祂而來到神的面前。

撒迦利亞書 3:1 提到大祭司約書亞。根據哈該書 1:1 和 2:4 的記載，在以色列的餘民回到耶路撒冷、開始重建城牆的時候，約書亞是大祭司。

經文說：“撒但也站在約書亞的右邊，”如果撒迦利亞看到約書亞，他一定也看到撒但，這表示撒但是真實存在、有位格的。現在很多人對撒但有興趣。過去幾十年來，很多所謂的基督教國家，已經不再用撒但這個字，他們忘了牠，或以為不提牠，牠就會離開。然而撒但並沒有離開，牠還真實地存在著。可是現在，人們對超自然有興趣，他們對魔鬼比對神、對主耶穌基督更有興趣。聖經說人以為邪惡是有形體的，可以從人的身上顯露出來。因此，有很多人開始沉迷於相信魔鬼。就邏輯上來說，如果邪惡必須擬人化，那麼良善也可以擬人化。良善就是神，神就是良善。神道成肉身成為主耶穌基督，對那些尋找人生為什麼會有苦難、為什麼有疾病的人來說，主耶穌基督是最終極的答案。

撒但站在約書亞的右邊，看來撒但好像在支持他或護衛他，其實不是，撒但是在控告約書亞。這就是撒但的主要工作。聖經說我們在天父那裡有一位中保。為什麼我們在父神那裡需要中保呢？因為仇敵在控告我們。在啟示錄 12:10，使徒老約翰說：“我聽見在天上有大聲音說：‘我神的救恩、能力、國度，並他基督的權柄，現在都來到了！因為那在我們神面前晝夜控告我們弟兄的，已經被摔下去了。’”我希望撒但在控告我的那一天是有憑有據的。從我成為神的兒女那一天起，撒但就不斷控告我。我年輕的時候，在不信神的人當中，做過很多壞事。沒有人會想到我能服事神，成為傳講聖經的傳道人。神救我之後，呼召我去服事，我的同事、朋友都笑我，說：“麥基啊，這怎麼可能！”我估計那天撒但一定忙著在主面前控告我說：“你怎麼會選他服事呢？他是最沒有資格服事的人。”撒但站在約書亞的右邊與他作對、控告他。撒但可能對神說：“你怎麼會讓這麼污穢的人服事呢？”此外，撒但也是以色列國的控告者，撒但是反猶太人的。如果你要知道誰是反猶太人的領袖，那就是魔鬼。可是神的兒女在父神那裡有一位中保。約翰一書 2:1 說：“我小子們哪，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，是要叫你們不犯罪。若有人犯罪，在父那裡我們有一位中保，就是那義者耶穌基督。”耶穌基督是“耶和華的使者”，在撒迦利亞的異象中，大祭司約書亞站在耶穌基督的面前。

撒迦利亞書 3:2 記載：“耶和華向撒但說：‘撒但哪，耶和華責備你！就是揀選耶路撒冷的耶和華責備你！這不是從火中抽出來的一根柴嗎？’”

神對撒但說：“耶和華責備你！”我認為這句話非常溫和，我可以說得更強烈，但神尊敬神所造的，請別忘了，神也造了撒但。以賽亞書 14:12 將撒但稱為“明亮之星，早晨之子”。撒但可能是神所造之物中最高等的受造物。然而，撒但犯罪了。牠犯什麼罪呢？是貪婪，還是偷竊呢？都不是。牠犯了驕傲罪。牠有自由意志，牠定意要違背神的旨意，那就是罪。以賽亞書 53:6 說：“我們都如羊走迷；各人偏行己路；耶和華使我們眾人的罪孽都歸在他身上。”明顯的罪，如謀殺、偷竊、說謊、姦淫，都在“偏行己路”之下。這是人類的問題。

神說：“就是揀選耶路撒冷的耶和華責備你！這不是從火中抽出來的一根柴嗎？”這顯明神不是因為約書亞的緣故責備撒但，而是因為以色列首都耶路撒冷的緣故責備撒但。看來耶路撒冷在被尼布甲尼撒摧毀七十年之後，再也不能重建，耶路撒冷已經成了塵土和灰燼了。可是這個城又重建了，這是從火中抽出來的一根柴。曾有學者自稱是火中抽出來的一根柴。我認為我們都是一樣。回想過去，似乎不可能信主、得救，現在我知道這絕不是意外。我們可以這麼說，任何一個來到基督面前的罪人，都是從火中抽出來的一根柴。

“從火中抽出來的一根柴”，意思是燃燒的柴，這指的是從極為惡劣的環境中，被拯救的以色列。以色列被擄到巴比倫之後，經歷許多患難，才得以回歸。就他們至今為止的行為來看，他們應該滅絕，但神並沒有完全棄絕他們。

撒迦利亞書 3:3 記載：“約書亞穿著污穢的衣服站在使者面前。”

約書亞大祭司的異象，不只是針對他個人，而是回答一個難題。這個問題是：我們都知道神要使以色列國回歸自己的地，神要與祂們同在。他們要完全恢復成為神的百姓。這事還沒有發生，但是神說這事將要成就。神要在那地祝福他們。當百姓遠離神時，神會怎麼做呢？在撒迦利亞的時代，他們遠離神，活在罪惡之中。到今天還是如此。當罪人在那地生活時，那地怎麼會是聖地呢？關於這個問題，有位學者曾這樣說：“在前面的異象中我們看到神恩待以色列的美意，這可以從神審判以色列敵人的作為中看出來，神要恢復那地和祂的百姓。但卻引起一個很重要的問題，那就是：完全聖潔的神，怎能在充滿罪惡和污穢的百姓身上完成

這個計劃呢？神奇妙的憐憫要怎樣彰顯在百姓身上，才能符合祂的公義呢？”當我們研讀這個異象時，答案就出現了。約書亞象徵以色列國。

當我們繼續讀下去時，我們就會看到他穿著一件污穢的衣服。我們曾經研究過大祭司，大祭司必須穿沒有瑕疵的衣服，否則就不能服事神。這時，約書亞的確是大祭司，在異象中，他象徵以色列國。約書亞不是一個完美的人，即使他是神的大祭司，他還是被描寫成一個骯髒污穢的人。他可能是這樣的人，但我不確定。但我知道大祭司代表以色列國。例如在重要的贖罪日，大祭司代表全國百姓進到至聖所。同樣的，耶穌基督也是我們的大祭司，祂代表全體信徒和教會。今天，祂為我們來到神的面前。從撒迦利亞十個異象的背景中來看約書亞，把約書亞預表為以色列國，可以幫助我們正確地解釋這個異象。說到大祭司，有位學者曾這樣說：“他神聖的職份代表以色列，並扮演以色列的角色，他要為以色列國禱告、為以色列進入聖所裡，他背負全國的罪。因此，不要把這一章的問題和含義，都放在約書亞個人或大祭司的身上。我們必須論定，他的情況就是以色列的情況，他就是代表以色列人，神所給的安慰和信心的話語，同樣可以應用在他們身上。”這個說法很好。約書亞是個象徵、是一種典型，是個代表。神揀選他，也揀選以色列國。大祭司要穿上細麻衣、白色的細麻內衣，再穿上美麗和榮耀的袍子。在這裡，約書亞被描寫成大祭司、代表以色列國，他的衣服應該是乾淨的，現在卻骯髒了。他“穿著污穢的衣服”，這裡的“污穢”是指人的排泄物！他不只看來很髒，身上還有惡臭。這就是神眼中以色列國的罪。要怎麼補救呢？有一個人打電話問我一個老問題，他說：“我會不會犯不得赦免的罪呢？”我說：“當然不會。主耶穌已經為你一切的罪死在十字架上了。不管你是誰、不管你做了什麼事，你只要來到祂的面前認罪悔改，接受基督作你的救主。如果你真心這樣做，主就會饒恕你。”羅馬書 10:4 說：“律法的總結就是基督，使凡信他的都得著義。”你做過什麼並不重要，你只要藉著耶穌基督來到神面前，就可以了。

約書亞所穿污穢的衣服，是大祭司的聖袍。被形容為“污穢”的事實，有幾種解釋。有些人認為約書亞在哀悼，按習俗身穿麻衣、頭灑灰塵。撒迦利亞書 3:2 的比喻則暗示，這些外袍可能是因特別的經歷而遭玷污，也就是說，因與崇信異教的巴比倫接觸，而被污染。但根據 3:4 的記載，神的使者對約書亞所說的話，顯示“污穢的衣服”與“罪孽”有關，而儀式的不潔與聖殿尚未完工的羞辱，都不足以成為原因。如果他是在哀慟，代表全國的悔改，就是承認個人與團體都犯了罪。站在審判者面前，約書亞無力自救。

撒迦利亞書 3:4 記載：“使者吩咐站在面前的說：‘你們要脫去他污穢的衣服’；又對約書亞說：‘我使你脫離罪孽，要給你穿上華美的衣服。’”

毫無疑問，這是舊約中最美的畫面之一。穿著髒衣服的約書亞，不能站立在公義聖潔的神面前。此外，這也顯示他的弱點。你看，他那麼骯髒污穢，給了撒但攻擊的機會。約書亞不僅代表以色列國，也代表我們。在他身上我們看到信徒的罪。在神面前，約書亞是祭司；在舊約，祭司是神指派的。今天，信徒在神面前也是祭司，但有些人卻穿著骯髒的衣服。你可能會說：“沒錯，確實如此，但是我已經穿上基督的義袍了。”如果你已經因信稱義，你是穿上基督的義袍了。這就是這裡所指的畫面。髒衣服代表罪，信徒必須要除罪，換上乾淨的衣服，換句話說，就是要穿上基督的義袍。這是講救恩，因此使得這段經文更為寶貴。羅馬書前三章，說到人在神面前都是罪人，我們都是滿身污穢地站在神的面前。我們的義，就算盡了全力，在神的眼中依然是破爛衣服，這和約書亞一樣。面對困境我們該怎麼辦呢？神的答案記載在羅馬書 3:21-24，經文說：“但如今，神的義在律法以外已經顯明出來，有律法和先知為證：就是神的義，因信耶穌基督加給一切相信的人，並沒有分別。因為世人都犯了罪，

虧缺了神的榮耀；如今卻蒙神的恩典，因基督耶穌的救贖，就白白地稱義。”因為基督為我們死、流出寶血，我們才可能穿著破爛衣服來到祂的面前。祂不接受我們這些像破爛衣服般的義，祂要脫掉我們骯髒的衣服，給我們穿上基督的義袍。當我們穿上基督義袍的時候，就沒有人、沒有任何受造物可以控告我們了，因為我們是神所揀選的。請注意保羅在羅馬書 8:31-34 說：“既是這樣，還有什麼說的呢？神若幫助我們，誰能敵擋我們呢？神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，為我們眾人捨了，豈不也把萬物和他一同白白地賜給我們嗎？誰能控告神所揀選的人呢？有神稱他們為義了（或譯：是稱他們為義的神嗎）。誰能定他們的罪呢？有基督耶穌已經死了，而且從死裡復活，現今在神的右邊，也替我們祈求（有基督……或譯：是已經死了，而且從死裡復活，現今在神的右邊，也替我們祈求的基督耶穌嗎）。”我們有一位奇妙的救主！當我們接受祂是我們的救主時，祂不僅要除掉我們的罪，脫去我們的破爛衣服，還要給我們穿上義袍，所以沒有人可以指控神所揀選的人。

可是，神的兒女可能會沉溺在罪中嗎？可能會。那又該怎麼辦呢？約翰一書 1:9 說：“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”當我們失去和神的親密關係時，損失會很大，我們會失去生活中一切的喜樂和能力，可能會失去得救的確據。我認為很多人缺少得救的確據，因為在生活上有罪，我們還會失去服事神的福氣。你看，如果約書亞以大祭司的身分站在神面前，他必須穿著乾淨的衣服。神為他預備了乾淨的衣服。怎麼預備呢？靠著神的憐憫。聖殿裡有施恩的寶座。今天，我們也有施恩的寶座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裡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作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